

THE JEWISH
RESPONSE TO
MISSIONARIES

犹太人回应 基督教传教士

COUNTER-MISSIONARY HANDBOOK

【原著】拉比·本期雍·克拉维茨

RABBI BENTZION KRAVITZ

【翻译】阿龙·柴



犹太人捍卫犹太教

J E W S F O R J U D A I S M

空白页

犹太人回应基督教传教士

The Jewish Response to Missionaries

【原著】拉比·本期雍·克拉维茨 (Rabbi Benzion Kraviz)

【翻译】阿龙·柴 (Aaron Wood)



KEEPING JEWS JEWISH

Baltimore • Los Angeles • Toronto • Johannesburg • Sydney

Published by

JEWS FOR JUDAISM

2795 Bathurst St., PO Box 41032

Toronto, Ontario, Canada M6B 4J6

Tel: 416-789-0020 · Fax: 416-789-0030

Email: toronto@jewsforjudaism.ca

Website: www.jewsforjudaism.ca

Copyright © 2012 by Jews for Judaism

May be downloaded for free as a PDF from www.jewsforjudaism.ca

译者前言

有常识的中国人会知道奥巴马不是中国的国家主席，有常识的美国人也会知道胡锦涛不是美国总统。如果有个美国人走在北京天安门广场，拦住个中国人质问：“奥巴马就是（中国国家主席，就是）真理！你们中国人怎么能（心地刚硬地）不信奥巴马（是中国国家主席）！”中国人会觉得这个美国人问得很有理吗？中国人知道奥巴马不是中国国家主席，当然不会相信奥巴马是中国国家主席。

同样的，有常识的犹太人知道耶稣¹不是弥赛亚²，当然会不信他(是弥赛亚)。对犹太人来说是常识，对非犹太人来说不一定是常识。《西游记》在中国家喻户晓，大家都知道孙悟空、猪八戒和沙僧是故事中的三个人物，中国人当然不会信这三位是一体的。但如果有个人跑到巴布亚新几内亚³，对当地人说：“根据正宗中国文化，孙悟空、猪八戒和沙僧是三位一体”；当地人也许就信了。

西斯（Julius Ciss）先生是 Jews for Judaism 加拿大分部的负责人，他致力于“犹太人不信耶稣（是弥赛亚）”这个话题有几十年了，我研究基督教和犹太教有十几年了。几年前有缘结识西斯先生，一见如故。西斯先生曾有意翻译《犹太人回应基督教传教士》这本手册，这些年我东奔西跑，一直未能抽出时间达成西斯先生的心愿。

犹太人在故国沦陷后，流散世界各地差不多 2000 年了，一直都祈愿回归自己的故土以色列地（英国人委任统治期间称“巴勒斯坦”，包括约旦河以东和以西的土地）。1948 年犹太人复国，建立现代以色列国，虽然大部分犹太故土巴勒斯坦直到今天仍在异族占领之下（东巴勒斯坦受哈希姆家族统治，即现在的约旦哈

1 “耶稣”是个人名。

2 “弥赛亚”是个称呼，希伯来语本意是“被抹了油的人或物”，对应希腊语中的 Christos，汉语音译“基利督斯”，简称“基督”。

3 太平洋西南部一个岛国。

希姆王国；西巴勒斯坦的加沙地带被哈马斯霸占；西巴勒斯坦的犹大山地和撒玛利亚山地，大部分在法塔赫的统治之下）。但犹太人有个小小的自己的国家怎么也比亡国强。在我移居以色列故土前夕，仓促地翻译了这本手册，算是了了西斯先生的心愿。

由于时间比较紧，这个翻译还是个草稿，肯定有不足和错误之处。而且我翻译得也比较自由，有不是直译的地方，也有加进我个人理解的地方。欢迎您索取英语原文，并指正翻译不妥之处，来信请至：AharonHaSini@Gmail.com。

阿龙·柴 Aaron Wood

2012年5月8日于加拿大多伦多市

前言

多年以来，我已然很熟悉“犹太人捍卫犹太教”（Jews for Judaism）这个精巧的国际组织。其创始人兼西海岸董事——拉比⁴·本期雍·克拉维茨（Rabbi Benzion Kravitz）——为了抵抗基督教传教士的袭扰，在犹太社区内艰苦工作，提供相关咨询服务和教育材料。“犹太人捍卫犹太教”所从事的工作在传播犹太教所蕴含的真理方面，产生了深远影响。

作为一名基督教历史兼比较宗教学方面的学者，我可以确认拉比·本期雍·克拉维茨所言不虚。诸多派别的福音派基督教致力于改变犹太人的宗教信仰；在某些情况下，这些派别采用了颇有问题的技巧来实现其传教目标。当我在斯坦福大学、普林斯顿大学、加利福尼亚大学任教于宗教研究、神学和伦理的时候，曾亲手处理过弥赛亚主义，拯救和代赎等诸如此类的神学问题。

不必赘述，犹太学生在课堂内外提出的这些问题，会很具挑战性。事实上，现今对犹太大学生影响最大的的一个问题即基督教传教士的操控和欺骗手法所带来的威胁。

以学者的视角来看，传教士最危险也最迷惑人的手法之一即他们对希伯来圣经所采取的滥用方式。这当然不是什么新鲜事。许多学者已经指出，有些基督教组织从一开始（历史早期）就重新阐释了希伯来圣经以支持其“基督教取代了犹太教”这种主张。但这种主张并不符合犹太人的视角，这种主张甚至也不是所有基督徒的观点。

现今，许多基督徒重新审视其宗教根源，他们沮丧地意识到存在于基督教核心的反犹偏见。也有许多基督徒以开放的心态去认识犹太教，从而学会欣赏“托辣”及拉比传统中所蕴含的独特真理。然而，以犹太人为传教目标的福音

⁴ “拉比”是对犹太经学学者的尊称。

派基督教传教士仍然浑然不知或者非常抵触对基督教历史做深入的了解。这些特定的传教组织，他们在犹太青年中散布迷惑，他们才是我们所应当针锋相对的。

为了有效地应对他们，犹太人需要了解这些组织所带来的问题。犹太教和基督教的根本区别，相关圣经经文分歧及神学争论，常常困扰许多犹太人和非犹太人。《犹太人应对基督教传教士》对于这些人来说是本极佳的手册。不论您是拉比、大学教师、学生或关心孩子精神状况的父母，我都强烈推荐您阅读并分享这本小册子。

祝平安！

塔玛尔·弗兰克伊珥(Tamar Frankiel)博士

宗教研究讲师

加利福尼亚大学，河畔校区

犹太人捍卫犹太教

形势紧急

美国广播公司有个的获奖的新闻节目 20/20，在最近⁵的节目中芭芭拉·沃特斯问道：“如果你有个 12 岁大的男孩⁶，一天他回到家里对你说，有个大人已经说服他改变了宗教信仰，（你听了之后该怎么办）？”沃特斯之所以这样问，是源于一个犹太男孩在其履行成年礼之前三个月的时候参加了基督教南方浸信会的一个青年活动，期间他被胁迫改信了基督教。该教会成员告知这个男孩他可以“同时具有犹太人和基督徒两种身份。”这一报道显示犹太社区所面临的严重威胁达到了新的程度。

根据最近的 Gallup 和 Harris 民意调查, 在北美已有超过七千万“重生”基督徒。他们中的许多人深信：首先犹太人必须改信基督教，然后耶稣才会复临。基督教的诸多教派例如南方浸信会（1996 年通过了一项针对犹太人的传教决议）、神召会和其他全球多如牛毛的基督教团体，每年耗费超过 2.5 亿美元用于向犹太人发动传教攻势。这些福音派基督徒已经建立了特别的“希伯来基督会堂”来吸引犹太人。在过去的二十年中，这种“会堂”的数量从 20 增长到 400 多。

传教士向刚刚改信基督教的犹太人灌输这样的思想：只有接受耶稣为弥赛亚他们才能成为完全的犹太人，改信基督教之后他们不会失去犹太人身份。根据 1990 年犹太联会的一个人口研究，仅在北美就有超过 60 万犹太人认同某些类型的基督教。基督教传教士打着犹太教的幌子传播基督教，在过去 25 年的时间内，全球已经有超过 27.5 万犹太人被诸如此类的骗术所蒙蔽而改信了基督教。所谓的“弥赛亚拉比”在犹太人的安息日和朝圣节庆期间带着小圆帽，披着犹太祈祷

5 这本手册版权声明于 2001，这个“最近”应该更早。

6 依犹太教，犹太男孩满 13 岁成年。

巾传播基督教的所谓“福音”。这些所谓的“希伯来基督徒”为了推广其基督信仰，冒名“弥赛亚犹太教”。

这些传教组织已经影响了其他福音派教会采取同样的欺骗手段。这是历史上的首次，犹太人受欢迎加入基督教会，并被告知他们能保留自己的犹太身份。随后，教会成员通过把“已经接受‘主’的犹太人”引荐给犹太人（来诱骗其入教）。这种传教手段行之有效，增加了在工作、学习和其他社交场合结识犹太人（以诱骗其入教）的机会。此外，诸如佛罗里达州奥兰多市投资高达1 600万美元的“圣地之旅”主题公园等新项目、诸如“新千年首先‘福’传犹太人”之类的巡回布道会。这些都是传教训练营，用来培训基督教如何有效地向他们认识的犹太人传教。

人们通常觉得情绪不稳定的犹太人才容易掉进基督教的传教陷阱，而事实上所有的犹太人都易受影响。传教士们经常光顾大学校园、医院、戒毒康复中心、老年公寓、犹太居民区购物中心、以色列移民聚居区、前苏联移民和不同宗教信仰的通婚夫妇。他们故意错误引用、错误翻译和错误解释犹太圣经和拉比文献，试图“证明”耶稣既是犹太教的弥赛亚，又是上帝。传教士通过诋毁犹太教，盗用犹太符号、滥用犹太宗教器物、冒用犹太传统音乐等方式，迷惑传教对象，诱其上当。

这些传教组织，仅北美就超过900个，活跃于世界各地，几乎在每个犹太人较多的地方都可以看到他们的身影。此传教运动中一些上游机构具有相当的政治影响力，有的甚至已经被联合国授予“观察员”地位。有些组织针对犹太儿童成立了“弥赛亚犹太教”全日制学校，并且成立了所谓的“犹太学院”并按立“弥赛亚拉比”。在以色列，有超过100个“弥赛亚圣会”，前苏联地区超过38个。这些团体的猎物几乎完全是没有受过教育、边缘孤立与异化的犹太人。

为了应对这一日益增长的威胁，“犹太人捍卫犹太教”这个国际机构于1986

年成立。这是犹太人唯一的国际性抵抗传教士侵袭的资源和支持网络，在洛杉矶、纽约、巴尔的摩、华盛顿特区、多伦多、约翰内斯堡、南非、澳大利亚墨尔本设立了分支机构。这个机构的两个主要目标是预防教育和赢回那些已受传教士影响犹太人。

为达成上述两个目标，“犹太人捍卫犹太教”提供下述服务项目：向所谓“希伯来基督徒”提供咨询、监测传教士的活动、提供演讲者和提供“抵抗传教士”专项培训课程。“犹太人捍卫犹太教”也是使用多媒体广告和向全球分发抵抗传教士材料的先驱。我们已经制作了丰富的文字材料、音频和视频磁带，包括英文和俄文版本，并为听力障碍人士配有字幕。此外，我们还拥有一个广受赞誉的网站 www.jewsforjudaism.ca。

对付所谓“希伯来基督徒”传教士和教派最有效的解药，是一个对犹太传统言传身教且躬行实践的犹太社区。“犹太人捍卫犹太教”提供不同的课程以讲解针对犹太人而发动的传教活动的本质和广度，及应对措施。这些课程促进了犹太人对基督教传教花招的认识，包括那些冒名“犹太教”的基督教传教组织所采用的谬论和欺诈手段。

犹太人经常被传教士迷惑和胁迫，因此犹太人很有必要了解所谓“希伯来基督徒”所持“只有接受耶稣才是真正完满了犹太教”这种观点的神学缺陷。虽然大多数犹太人知道我们（犹太人）并不接受“耶稣是弥赛亚，是上帝”这样的观点，但很少有犹太人能够解释为什么不接受。

为此，“犹太人捍卫犹太教”不仅在校园向犹太学生提供咨询服务，也在校园外向俄裔犹太人及所谓“希伯来基督徒”提供咨询服务，向那些误入“希伯来基督徒”团体的人士提供义务咨询。我们的服务基于一个前提，即犹太人是在信息不全面的情况下误入基督教的，当他们有条件了解到犹太人的观点和证据后，会自觉的拒绝基督教。我们的几个分支机构已经建立了支持小组，为被基督教传

教士和教派所“关照”的犹太个人和家庭表示理解，提供鼓励。

“犹太人捍卫犹太教”的效果如何呢？任何一个正在考虑加入、或者已经误入基督教的犹太人，如果他愿意聆听犹太人观点，那么大约有 60 - 70%的几率这个人会回归犹太教。大多数人在接受了我们的咨询后，会找回他们对犹太传统的欣赏和自豪感。

基督教为何执着于拉犹太人入教

过去十年中，福音派基督教的影响有了惊人的增长。伴随其影响的增长，基督教针对犹太人的传教活动也有了惊人的增长。这些传教机构中有一个名叫“信耶稣的犹太人”，其年度预算超过1200万美元。在全世界范围内，有超过1000个传教士组织积极致力于犹太人改信基督教，每年的花费超过2.5亿美元。他们赞助数以百计的全职传教士，以及电视和广播节目。他们也建立了超过400个所谓“弥赛亚犹太会堂”，这些所谓的“会堂”想方设法伪装成犹太教，但事实上却是基督教。

基督教的传教策略

这些组织利用三种欺骗性策略来吸引犹太人。首先，他们暗示犹太人甚至在改信基督教之后仍然可以保留其犹太教信仰。其次，为了证实其主张，他们频繁地误用、错译和歪曲《犹太圣经》和拉比文献。再者，他们声称基督教是灵魂得以通向上帝和得到救赎的唯一道路，借此贬抑犹太教。

此外，许多教会组织利用恐吓和威胁的手段来阻止人们向拉比求教，从而消除人们听到相反观点的机会。

这些欺骗性手段在道德上令犹太人和非犹太人生厌，众多的基督教组织曾公开谴责这种所谓的“希伯来基督徒”运动，比如：马里兰州圣公会教区、宾西法尼亚州哈里斯堡主教区、华盛顿特区全国天主教主教会议、华盛顿特区美国大学校园事工版、加利福尼亚南部地区的全国基督教徒和犹太人会议、华盛顿特区跨宗教会议(包括罗马天主教教区、浸信会和主流基督教新教团体)。

问题的严重程度

尽管受到主流教会广泛的谴责，所谓“希伯来基督徒”的传教活动惊人的有效。依据基督教杂志《Charisma》所述，“改信基督教（接受耶稣为弥赛亚）的犹太

人，过去 19 年的数目超过了过去 19 个世纪的人数总和⁷”。大多数官方数据指出全球已有超过 27.5 万犹太人改信了所谓“希伯来基督教”。

《塔慕德·法庭篇》37a 页教导说：“凡救一犹太人，如救全世界。”这句话强调了帮助每一个犹太人的重要性。即使只有一个犹太人被误导，那么也应该引起我们高度关注。当意识到数十万计的犹太人误入歧途，我们的忧伤和关切难以言表。

“先拉犹太人信耶稣”

不少人听说过一个叫“信耶稣的犹太人”的传教士组织，但却没听说过“信耶稣的佛教徒”或者“信耶稣的印度教徒。”相对于其他人，显然基督教传教士更执着于拉犹太人信耶稣。这种由来已久的执着包含神学和心理上的双重原因。

神学上的执着

基督教经文上写着其“福音”⁸的传播应该“先是犹太人，后是希腊人(外邦人)”(《罗马书》第一章第十六节)。基要主义福音派基督徒理解为他们必须将所有人拉入基督教，尤其针对犹太人。

许多基要派基督徒相信犹太人是实现耶稣“二次降临”和全人类“救赎”的关键。为了证明他们的观点，他们引用一些基督教经文：“因为救恩是从犹太人出来的”(《约翰福音》第 4 章第 22 节)；“你们不得再见我的面除非你们(犹太人)说，‘因主名而来的是应当称颂的’”(《马太福音》第 23 章第 39 节)。

有些教徒相信耶稣的“再来”取决于不多不少正好 14 万 4 千犹太人改信基督教(根据《启示录》第七章)，其余的犹太人将伴随着耶稣的复临，在大苦难期间被消灭。理查德·姚(前基要派基督徒)说：

7 这个数据不包括被胁迫而加入基督教的犹太人，比如西班牙“异端裁判”时期的“马兰诺”人。

8 “福音”是基督教自称，反映了基督教观点。站在基督教受害者的角度来看，所谓“福音”也许更称为“腐音”或“祸音”更名副其实。

“‘这个国家（美国）中数百万的基督信徒对‘为了耶稣再来，数百万犹太人必须要被消灭掉’这个‘观点’习以为常，我认为这观点非常非常恐怖，（存在于美国的）这个现象令人不安。”

心理上的执着

“弥赛亚观”原本是个犹太人特有的观念，“犹太人不认为耶稣是弥赛亚”这个现象凸显了基督教会的悖论和尴尬。因此,在许多福音派基要信徒看来,每个犹太人改信基督教的案例对他们来说都是对基督信仰的肯定。

千年以来,基督教会以迫害来回应不信耶稣的犹太人,这种迫害被合理化为“神的惩罚”,原因只是犹太人不信耶稣。对犹太人的仇恨和偏见有基督教经文来煽风点火,比如:

“你们(犹太人)的父亲是魔鬼”。(《约翰福音》第8章第44节)

“犹太人杀了主耶稣和先知、又把我们赶出去,他们不得神的喜悦。”(《帖撒罗尼迦前书》第2章第15节)

“所有人(犹太人)都回答说、他的血归到我们、和我们的子孙身上。”(《马太福音》第27章第25节)

多数基要派信徒会辩解说,历史上对犹太人犯下的令人发指的罪行的凶手并不是“真正”的基督徒。然而,根据许多历史学家的研究,基督教《新约》的反犹主义煽动,正是反犹主义罪行的温床⁹。

即便是已将近两千年后的今天,“犹太人不信耶稣”对基督教来说仍然是个困扰。正是出于神学和心理上的巨大需要,原教旨主义基督徒才投资千万百万美元来开发新的、复杂的,且常具欺骗性的手段来诱使犹太人接受基督教。

9 欲深入分析此观点,请参阅推荐书目中的《The Roots of Christian Anti-Semitism》。

“希伯来基督徒”是自相矛盾还是宗教真实

许多人不了解犹太人的观点，而对被所谓“希伯来基督徒”似是而非的观点所迷惑。下面是一些“希伯来基督徒”主张：

- 一) 犹太人改信基督教之后仍可保留其犹太身份。
- 二) 犹太圣经充满对耶稣的预言。
- 三) 只有通过耶稣才能救赎灵魂，才能建立个人与上帝之间的关系。
- 四) 神迹“证实”基督教的有效性。
- 五) 基督教的三位一体教义和犹太教相容。

我们希望通过检验以上每个主张和犹太人的回应，使读者清楚了解犹太教的立场。

主张一：犹太人改信基督教之后仍可保有其犹太身份

为了拉犹太人入教，传教士宣称犹太人信仰基督教之后可以保有其犹太身份。他们采用“弥赛亚犹太人”、“希伯来基督徒”和“信耶稣的犹太人”等措辞，不过是挂羊头卖狗肉的骗人把戏¹⁰。事实上，传教士甚至宣称只有接受耶稣（他们称之为“耶舒亚”）的犹太人才是“完整意义上的（真正）犹太人”，意味着所有其他犹太人都非正宗。

他们采用曲解误导的方式来掩饰犹太人改信基督教的严重性。他们滥用犹太标志和习俗，伪造犹太文本、歪曲“希伯来基督徒”的生活经历和犹太学历。许多所谓“希伯来基督徒”的领导人冒名“拉比”¹¹，谎称其崇拜场所为“犹太会堂”¹²。

10 为了看起来像犹太教，传教士培训手册教授传教士注意错粗，采用“信徒”而非“基督徒”、“弥赛亚”而非“基督”、“树”而非“十字架”，“新约”而非“新证”。译者按：New Testament 的字面意思是“新证”，不是“新约”。

11 除了故意冒充“拉比”的人之外，还有其他人不知道“拉比”这个尊称的由来，而误用“拉比”头衔。

12 某些“希伯来基督徒”为了“证明”其“犹太属性”，给正宗的犹太教贴上“异端”或“邪教”的标签，诽谤正宗犹太教“只

他们使用这些计谋，把其基督教打扮得容易获得犹太人的好感，从而拉犹太人入教。这些欺骗性手法（不仅受到正宗犹太人的抵制），许多基督教团体也对所谓“希伯来基督徒”加以谴责，比如：“这些传教方式等同于胁迫改教，理应受到谴责。”（来自大都会华盛顿特区跨宗教交流会议正式发布的声明。）

犹太人的回应

尽管“希伯来基督徒”或“信耶稣的犹太人”这样的词藻表面上看起来像“犹太”，其实不过是“方的圆”一类的自相矛盾和神学上的悖论。

所谓“希伯来基督徒”认为，只要生为犹太人，他永远也不会丧失出生时就有的犹太身份和（后天习得）的犹太传统。然而《圣经》却教导说一个犹太人信仰什么确实会影响其犹太身份，即使生为犹太人，在某些时候也可以暂时不能被称为犹太人¹³。

在《列王记》中，以利亚先知谴责那些崇拜异神巴力的犹太人，在《列王记上》第18章第21节中，以利亚先知对他们说：“你们心持两意要到几时呢？若耶和華是神，就当顺从耶和華；若巴力是神，就当顺从巴力。”换句话说，你是一个犹太人（耶和華的信奉者）或巴力的崇拜者，两者不能兼得。《列王记上》这个�故事的结果是犹太人放弃他们的盲目崇拜而回到犹太教（犹太人信奉上帝，根据上帝的教导而生活的一整套全面的方式）。

通过这个故事,我们得到个重要的教训：一个犹太人如果信奉了其他宗教，那么他的犹太性就只剩下这么一点点，即他有义务悔改，脱离异教，回归犹太教。只要他仍然信奉异教，他就不能自称为犹太人。（值得注意的是,没有信仰的犹太人不同于选择追随异教的犹太人。）

遵循人的教训，而不听从上帝”。吊诡的是，虽然这些所谓“希伯来基督徒”诋毁正宗犹太教，他们却常常冒充正宗犹太教以支撑其所谓“犹太属性”。

13 译者对此有不同的观点。

“托辣”（Torah——上帝在西奈山对全体以色列民的启示和相关的一整套教导）指出犹太人与非犹太人被赋予不同的方式来建立与上帝的关系。犹太人必须遵守托辣（613条诫命），而非犹太人必须遵守“诺亚七律”（七条诫命）。犹太人和非犹太人之间没有优劣之分，犹太人和非犹太人仅仅存在不同。因此，某些信仰和行为，比如吃猪肉，对于非犹太人来说是许可的，对于犹太人来说是禁止的。基督教信仰中大多数关于上帝、拯救和弥赛亚的部分对于非犹太人来说并不违背¹⁴“诺亚七律”，但对于犹太人来说是绝对禁止的（上帝对犹太人有更严格的要求）。这就是“弥赛亚犹太人”、“希伯来基督徒”或“信耶稣的犹太人”这些词藻本身就自相矛盾的原因。

主张二：犹太圣经充满了对耶稣的预言

所谓“希伯来基督徒”相信耶稣是应许的弥赛亚，他们试图通过引用《犹太圣经》中的经文来证明这种观点。对于只了解犹太教皮毛和不懂希伯来语的人来说，基督徒对经文引用确实挺能唬住人。

犹太人的回应

一）基督徒所引用“证明耶稣”经文之所以被称为“证据”，全靠冒用、误译和断章取义。任何文章，如果被错译或者断章取义，就可能出现本来没有的意义，正如下例所示：

基督教《新约》一样可以被曲解，耶稣说：“人到我这里来、若不恨¹⁵自己的父母、妻子、儿女、弟兄、姐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我的门徒。”（《路加福音》第14章第26节）

乍一看这句话的意思是做基督徒的先决条件是必须恨自己的家庭，甚至自

¹⁴ 译者对此有不同观点

¹⁵ 基督教中文圣经译本——和合本——把“恨”翻译成“爱”，并有个注说原文是“恨”。

己。然而，任何基督徒被问及此句经文都会坚持辩解经文根本不是那个意思（要人恨），只是因为脱离了上下文，没有经过“正确”翻译才看起来“像”恨。

这正是我们要指出的，断章取义可以用来表达完全不同的意思。一个人如果要准确理解犹太《圣经》或者基督教《新约》经文，必须不能脱离上下文，必须不能用错误的翻译。

同样的，当传教士引用《犹太圣经》中的经文时，其他人应首先检查经文是否翻译得正确。例如，《希伯来圣经·诗篇》第 22 篇第 17 节，正确的翻译是“他们如狮子般¹⁶围困了我，我的手，我的脚。”这节经文指大卫王被敌人追赶，其中的敌人用“狮子”代称(参见《诗篇》第 7 和第 17 篇)。然而在基督教《圣经》中，这节经文却在脱离上下文的情况下被错译为“他们扎了我的手和脚”（在基督教《圣经》中是第 22 篇第 16 节），从而用来指向耶稣。

这个例子只是基督教传教士错译曲解以达到传教目标的冰山一角。犹太教对于每个所谓“证明经文”都有回应和解释。（遇到基督教传教士“引经据典”）我们应该经常问问：“这些经文是在上下文语境下的正确翻译吗？”令人遗憾的是，大多数“希伯来基督徒”盲目地相信了基督教的解释，从未听过或者全面理解过犹太教的观点。

用开放的心态重新审视基督教和犹太教双方（的观点）之后，数以千计的“希伯来基督徒”回归了犹太教。

二）传教士经常利用《新约》来证明（被他们错译的）经文中的事件或预言已经应验。然而，对于熟悉《犹太圣经》的人来说，吹捧新约“无误”（即毫无谬误）显然问题多多，请参考下面的例子：

a) 《犹太圣经》有三处（《创世纪》第 46 章第 27 节、《出埃及记》第 1 章第 5 节和《申命记》第 10 章第 22 节）指出（犹太人的）先祖雅各一行共 70 人

16 希伯来文 Ka'ari 的意思是像狮子般，另参见《以赛亚书》第 38 章，第 13 节。

下到埃及。基督教《新约·使徒行传》第7章第14节中把这个人数错写成75。

b) 基督教《新约·希伯来书》第8章第8-13节引用《耶利米书》，叙述上帝用“新约”取代了与犹太人立的“约”，声称因为犹太人没有遵守“旧约”，因而上帝“不再理他们”。然而，希伯来原文的《耶利米书》第31章第30-31节¹⁷并没有说上帝“不理他们”，原文说上帝“做他们的君”。有些基督徒把上面所提《耶利米书》的经文“解释”为上帝废除了他和犹太人之间的“约”。基督教的这个“解释”完全背离了与圣经的主旨，即上帝的诫命是永恒的（参见《诗篇》第119篇，第151-152节），上帝誓言永不背弃他与犹太人所立的“约”（参见《士师记》第2章第1节和《利未记》第26章第44-45节）。

c) 基督教《新约·希伯来书》第10章第5节在“引用”《诗篇》第40章时声称上帝用弥赛亚之死取代了动物祭献，说“祭物和礼物是你不愿意的，你曾给我预备了身体。”然而原文《诗篇》第40章第6节根本没有“你曾给我预备了身体”，原文说“你开通了我的耳朵。”原文的意思是上帝喜悦我们听从他的教导，正如《撒母耳记上》第15章第22节所说：“听命胜于献祭。顺从胜于公羊的脂油。”

基要派基督徒既然接受《犹太圣经》“都是上帝所默示的”，是上帝“无谬误”的话语，是基督教《新约》的基础；如果基督徒如果在逻辑上严谨的话，那么每当《旧约》和《新约》矛盾的时候，显然应该在“《旧约》无误”基础上推导出《新约》有误。

主张三：灵魂的拯救、个人与神的关系只能通过耶稣

基督教传教士宣称“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基督教《新约·罗马书》第2章第23节），一个人若不信耶稣，罪就不得赦免，灵魂就不能得到救赎，

¹⁷ 对应基督教汉译《圣经》和合本《耶利米书》第31章第31-32节。犹太教和基督教在《圣经》章节划分上有出入。

就不能建立与上帝的联系。针对犹太人，他们说犹太人必须要通过动物祭献流血才能除罪，但自从第二圣殿被毁之后¹⁸，动物祭献就废除了。他们宣称如今的犹太人只有信耶稣才能得救，因为耶稣“死在十字架上，并流血作为最终的祭献。”

犹太人的回应

基督教有这样的观点，即我们¹⁹生来就是受诅咒的，如果不杀牲献祭犹太人就不能赎罪。基督教的这种观点是对《犹太圣经》彻头彻尾的曲解。

首先，《圣经》认为罪指行为，而不是状态。人被创造成有恶的冲动²⁰（《创世纪》第8章第21节），也被创造成有驾驭这种冲动的能力（《创世纪》第4章第7节），也被创造成可以弃恶扬善（《诗篇》第37篇第27节）。其次，上帝给了我们除罪的方式。当动物祭献有效时，只是用于无心之过（《利未记》第4章第1节），意在促使人真正悔改。《何西亚书》第14章、《列王记上》第8章第44-52节和《耶利米书》第29章第12-14节等等很多《圣经》经文告诉今天我们在没有圣殿的情况下，我们的祈祷代替了祭品。此外，我们在《圣经》中也看到：

“上帝所要的祭献是忧伤的灵，忧伤谦卑的心”（《诗篇》第51章第19节²¹），以及“我喜爱良善（或作怜恤），不喜爱祭祀，喜爱认识神，胜于燔祭”（《何西亚书》第6章第6节）。“托辣”教导我们，通过悔改、祈祷、禁食²²和行善，每个人都有能力直接回归上帝。

《约拿书》和《以斯贴记》这两卷书中对此有优美的表述，其中犹太人和非犹太人没有通过动物祭献，而是都过忏悔和向上帝祈祷，而获得了上帝的原谅。

传教士往往曲解犹太传统中包含的观念：“义人的苦难是一种赎罪方式”。

18 近2000年前，犹太人的第二圣殿（位于以色列地之耶路撒冷都城）。

19 指犹太人。

20 人也被创造成有善的冲动。

21 基督教圣经中是第17节。

22 犹太人的禁食有其规则。读者不要看了之后真的几天不吃不喝，会出人命的。

犹太教认为这个观念限于上帝可能会看在义人受苦的面子上而免除对整个民族的惩罚，这个观念指的不是除去单个人的罪，（因为）每个人都有责任直接向上帝忏悔其罪过。（《以西结书》第18章第22节）

“悔改”这个词的希伯来语是“teshuvah（特舒瓦）”，字面意思是“转（向上帝）”。我们每个人与上帝之间的关系允许我们在任何时间直接转向他，正如《玛拉基书》第3章第7节所说：“你们要转向我，我就转向你们”，以及《以西结书》第18章第27节所说：“恶人若远离邪恶，并做合法、正直之事，他将救活自己的灵魂。”此外，上帝极其慈悲和宽容，正如《但以理书》第9章第18节所说：“我们在你面前恳求，原不是因自己的义，乃因你的大怜悯。”

基督教《新约·罗马书》第4章第15-16节把上帝的诫命描述为诅咒和绊脚石。与此相反，（犹太人）大卫王在《圣经·诗篇》第19章第7节中说：“上帝的托辣完善，苏醒心灵。”

（犹太人）所罗门王曾说人生目标在于信奉上帝并谨守其诫命，正如《传道书》第12章第13-14节所说：“总而言之，敬畏上帝，谨守诫命，这是人的全部（意义所在）。”

《申命记》第30章第11-14节教导说，通向上帝的路途毫无疑问是我们力所能及的。《以赛亚书》第42章第6节教导说，犹太教和犹太民族的使命是（通过遵行上帝的旨意）做“世界之光”，向世人展示这条道路。

主张四：神迹“证实”基督教的有效性

有些“希伯来基督徒”认为，信耶稣改变了他们的生命，甚至直接导致他们甚至经历了奇异事件。

犹太人的回应

奇异事件和生命改变并不是某个宗教的专利。加入邪教和其他宗教的人也宣

称其生活中有神奇经历和事件。《犹太圣经》警告说所谓“神迹”可能是来自上帝的考验。《申命记》第13章第2-5节²³是个典型的警告：

“你们中间若有先知或是作梦的起来，向你显个神迹奇事，对你说，我们去随从你素来所不认识的别神，事奉它吧。他所显的神迹奇事虽有应验，你也不可听那先知或是那作梦之人的话。因为这是耶和华你们的上帝试验你们，要知道你们是尽心尽性爱耶和华你们的上帝不是。你们要顺从耶和华你们的上帝，敬畏他，谨守他的诫命，听从他的话，事奉他，专靠他。那先知或是那作梦的既用言语叛逆那领你们出埃及地，救赎你脱离为奴之家的耶和华你们的上帝，要勾引你离开耶和华你上帝所吩咐你行的道，你便要将他治死。这样，就把那恶从你们中间除掉。”

上述例子教导我们，上帝会允许一些假先知行奇异之事，以考验我们，看看我们追随的到底是上帝还是所谓怪异事件。

奇迹不一定是神意，从《出埃及记》第7章第11节我们也看到，法老命令他的魔法师用他们的魔力去模仿摩西和亚伦所行的奇迹。

这两个例子说明我们不能（仅）依赖奇迹作为我们信仰真实性的凭证。

主张五：基督教的三位一体教义和犹太教相容

“神成了肉身、神三位一体、耶稣是神人之间的中保（中介）”是基督教的基本教义。“希伯来基督徒”传教士宣称，这样的观点完全兼容于犹太教。

犹太人的回应

如前所述，犹太教认为某些信仰对于非犹太人是允许的,但对犹太人是绝不允许的。根据《希伯来圣经》，基督教神学的上帝观（三位一体）对犹太人来说是绝对禁止的，举例《圣经》经文阐述如下：

²³ 对应基督教汉译《圣经》和合本第1-6节。犹太教和基督教《圣经》在章节划分上有出入。

一) 上帝将“上帝独一”的诫命特别颁布给了以色列子民(犹太民族), 如《恭听言》(《申命记》第6章第4节)所说:“以色列! 你要听: 耶和华我们的上帝, 耶和华唯一。”此节经文表达的概念不仅驳斥了多神论, 而且断言上帝是唯一真实的存在。根据《圣经》, 上帝不仅无限, 而且超越了时间、空间和物质。上帝无始无终, 如《以赛亚书》第44章第6节所说:“我是起初, 我是末后, 除我之外再无其他。”虽然犹太教相信上帝通过很多方式向他造化的人类展现自己为法官或保佑者, 上帝的本质却是不可分割的, 决不能分成几个不同的部分。超越时空的上帝不能用“三部分构成”来描述。只要我们把“三位”教义赋予上帝, 我们就否定了上帝绝对的独一性²⁴。

下面的经文引自《希伯来圣经》, 在正确翻译的情况下, 能进一步支持犹太人(最)基本, (最)关键的信仰, 即“上帝独一”。“如今你们看哪! 我, 就是那(一位), 无神与我并列”(《申命记》第32章第39节), 以及“耶和华乃上帝, 除他之外再无别(神)”(《申命记》第4章第35节)。

二) 犹太人不可视上帝为任何具体形象。《申命记》第4章第15-19节和第5章第8-9节等等诸多《圣经》经文禁止犹太人相信上帝以基督教《新约》所描述的肉体形式存在²⁵。

三) 对于“中保(中介)”的禁令在《十诫》第二条²⁶有所体现:“除了我以外, 你不可有别的神”(《出埃及记》第20章第3节)。因此, 基督教《新约·约翰福音》第14章第6节所说“若不借着(耶稣)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对犹太人来说是不可接受的。就算有人认为什么人或物是上帝的一部分, 犹太人也不

24 原文此处有个注, 讨论传教士误用表示“一”的两个希伯来词汇。考虑到中文读者对希伯来文比较陌生, 译者略去这个注。

25 原文此处有个注, 谈到《创世记》第18章中亚伯拉罕看到三个人, 有基督徒将三人牵强附会为基督教的三位一体教义。

26 犹太教和基督教在《十诫》的划分上有所不同。

可以把这个人或物当作中保（中介）。“托辣”教导说每个人都可以直接与上帝建立关系。

基督教的“肉身、三位、中保”教义源于古老的异教（人类早期偶像崇拜）。哪怕遭受死亡迫害，进两千年来犹太人一直因这种异教偶像崇拜教义而拒绝接受基督教。从古到今，犹太人一直认为犹太人应该按照“托辣”所教导的方式建立与上帝的关系。

结论

犹太社团和一些基督教派别一致认为所谓的“希伯来基督徒”运动并非犹太教的一部分。“信耶稣的犹太人”这种与“信佛教的基督徒”“犹太人可食的猪肉”一样明显的荒谬可笑。套用以利亚先知的的话²⁷，如果你是一个耶稣的追随者，就（诚实地）称自己为基督徒；如果你是个犹太人，就去践行犹太教；不要欺骗自己，两者不可兼得。

事实上,犹太教是最优美的、精神上最充实的全心、全意、全力敬奉上帝的方式。

《箴言书》第3章第17-18节这样描述“托辣”——上帝的教导：“她的道是安乐、她的路全是平安。她于持守她的作生命树，持定她的俱各有福。”针对基督教日益增长的传教攻势，最好的防守就是恪守犹太教，以及洞悉基督教的传教宣传和相应的犹太回应。

27 以利亚先知说：“你们心持两意要到几时呢？若耶和华是神，就当顺从耶和华；若巴力是神，就当顺从巴力。”（《列王记上》第18章第21节）

犹太教中的弥赛亚

“耶稣是犹太《圣经》中所预言的弥赛亚”这个观点是基督教的根基之一，犹太教一直拒斥这个观点。既然所谓“希伯来基督徒”传教士的目标是使犹太人相信耶稣“确实”符合那个预言中的弥赛亚的各种条件，那么有必要去检验犹太人对弥赛亚的理解，从而明白为什基督教的这个观点绝非真实。

希伯来语“弥赛亚”的本意

“弥赛亚”的希伯来语是“默西亚赫”（Moshiach）。这个词的词义的正确翻译是“受膏者——被油涂抹了的（人或物）”，指一种用油涂抹的祝圣礼仪（《撒母耳记上》第10章第1-2节）。这个词在《犹太圣经》中被用于多种个或物，例如，犹太国王（《列王记上》第1章第39节）、犹太人的祭司（《利未记》第4章第3节）、先知（《以赛亚书》第61章第1节）、犹太圣殿和礼器（《出埃及记》第40章第9-11节）、无酵饼（《民数记》第6章第15节）和一个非犹太国王（波斯王居鲁士，《以赛亚书》第45章第1节）。

犹太人判别弥赛亚的标准

在《犹太圣经》的准确译文²⁸里，“Moshiach”这个词从不被翻译成“弥赛亚”，而是“受膏者”²⁹。犹太教的基本信仰中也有对未来那个弥赛亚的信仰。既然弥赛亚观原本是上帝授予犹太人的，那么犹太教最有资格去描绘和判别那个被

28 译者认为原作者指的是英译。同样对于下一个注，原作者谈的应该是某些英译本。

29 希伯来词语“Moshiach”及其变体，在《犹太圣经》中出现了超过150次。基督教在翻译《圣经》，对于“默西亚赫”这个词一贯意译为“受膏者”，除了《但以理书》第9章。在此章，传教士偏离了对“默西亚赫”的正确意译，试图“证明”弥赛亚降临于第二圣殿被毁之前。如果联系上下文，会发现《但以理书》第9章并不是谈论（基督教所意图的那个）“弥赛亚”，反而清清楚楚在谈相隔数百年的两个不同的“受膏者”：第一个是受膏者居鲁士王（《以赛亚书》第45章第1节），他准许犹太人回归故土建造第二圣殿，时间是第一圣殿被毁52年之后，即《但以理书》所说的“七个七”；第二个受膏者是指受膏（被祝圣）的祭司职位（《利未记》第4章第3节）在434年之后被终止，即《但以理书》所说的“六十二个七”。

万人盼望的弥赛亚。犹太传统中关于弥赛亚的观念有众多《圣经》经文基础，其中一些将在下面讨论。犹太教所理解的弥赛亚是个人（不是神），他会为世界带来改变，他必须符合一定的条件才能被公认为弥赛亚。

他必须符合如下条件：

一）他必须是犹太人（指上帝所拣选的以色列民一员）。（《申命记》第 17 章第 15 节，《民数记》第 24 章第 17 节）

二）他必须是犹太支派一员（《创世纪》第 49 章第 10 节），并且是大卫王和所罗门王的直系男性后裔。（《历代志上》第 17 章第 11 节，《诗篇》第 89 篇第 29-38 节，《耶利米书》第 33 章第 17 节，《撒母耳记下》第 7 章第 12-16 节，《历代志上》第 22 章第 10 节，《历代志下》第 7 章第 18 节）。

三）他必须聚拢流散中的犹太人，并使他们回归以色列故土。（《以赛亚书》第 27 章第 12-13 节, 第 11 章第 12 节）

四）他必须犹太人在耶路撒冷的圣殿。（《弥迦书》第 4 章第 1 节）

五）他必须带来世界和平。（《以赛亚书》第 2 章第 4 节, 第 11 章第 6 节,《弥迦书》第 4 章第 3 节）

六）他必须使全世界认识和敬奉独一的上帝。（《以赛亚书》第 11 章第 9 节, 第 40 章第 5 节,《西番雅书》第 3 章第 9 节）

所有这些弥赛亚的条件在《以西结书》第 37 章第 24-28 节有最佳表述：

“我的仆人大卫在他们之上做王；他们必归于一个牧者。我的典章他们必遵行，我的律例他们必谨守而实行。他们必住在我赐给我仆人雅各之地，就是你们列祖所住之地；他们和他们的子孙、以及他们子孙的子孙、直住到永远。我的仆人大卫必永远做他们的君。我必与他们立平安之约，做他们的永久之约。我必赐予他们，使他们人数增多，我必赐予我的圣所，在他们中间直到永远。我的居所必加于他们，我是他们的上帝，他们是我的子民。我的圣所在他们中间，众民族

必知晓是我——耶和華——祝聖了以色列。”

如果某个人不符合上述任何一个条件，那么这个人肯定不是弥赛亚。

耶稣不可能是犹太人的弥赛亚

尽管耶稣是个犹太人（第一个条件），但通过认真分析上述判别标准，便知耶稣不合格。（对照基督教《马太福音》和《路加福音》中两份）互相矛盾的耶稣的家谱，也会给耶稣“符合”第二个条件带来一系列的困难。尤其是基督教《新约》声称耶稣无生身父亲，而《犹太圣经》明确指出一个人支派归属取决于其生身父亲（《民数记》第1章第18节，《耶利米书》第33章第17节）。耶稣不可能是犹太支派成员，也不可能是大卫王或所罗门王的后裔³⁰，也不可能是王位的合法继承人。

（虽然耶稣不是合法的大卫王权继承人，但）基督教仍然试图用《犹太圣经》来“证明”耶稣通过约瑟——玛丽亚的丈夫——的“家谱”“成为”了大卫王的后裔（基督教《新约·马太福音》开篇）。但这会带来更多的问题：基督教《新约》宣称约瑟是耶哥尼雅王的后裔，这个耶哥尼雅王在《希伯来圣经》被诅咒永远不会有后代“坐在大卫的宝座上治理犹大”（《耶利米书》第22章第30节）。约瑟的家谱，就算能传给耶稣，也只能进一步显示耶稣不是弥赛亚。

（不论基督教如何试图去“圆”耶稣的家谱）到最后都不能回避《马太福音》第1章和《路加福音》第3章中两份互相矛盾的家谱。基督教方面经常辩解说《路加福音》的家谱是玛利亚的³¹。这个辩解即便根据希腊原文，也毫无根据。此外，宗族谱系依据的是父系，把“家谱”说成母亲的，对于“证明”耶稣“继承了”“合法王权”风马牛不相及。即便非要辩解说那份家谱就是玛利亚的，耶

30 耶稣不可能有合法的王位继承权。

31 意思是《路加》列出的家谱是玛利亚的，《马太》列出的家谱是约瑟的，既然是不同的人的家谱，自然不一样，因此不能算自相矛盾。

稣就是能够通过母亲获得“继承权”，那也会带来更多的问题：（如果家谱是玛利亚的，那么根据）《路加福音》第3章第31节玛利亚是大卫王之子拿丹的后人，而不是所罗门的后人（拿丹是所罗门王的兄弟³²）；根据《犹太圣经·列王记上》第22章第10节的预言，将来的弥赛亚必须是所罗门的后裔。

前面提到的弥赛亚条件的第4到6条，从耶稣“在世”直到如今，显然都没有得到满足。（为了回避耶稣没有应验弥赛亚预言，）基督徒会辩解说等到耶稣“再来”的时候这些条件就会符合了。这样的辩解同样风马牛不相及，这样的辩解（不仅等同于实际上承认了耶稣确实没有应验预言，同时也）没有《圣经》³³根据。

总而言之，除非一个人满足了所有弥赛亚条件，否则我们不能认定他是弥赛亚。

基督教对于弥赛亚及耶稣的“理解”和《犹太圣经》的观点大相径庭。罗马皇帝君士坦丁大帝和尼西亚大公会议时代教会所颁布的《尼西亚信经》（公元325年）导致了基督教和犹太教在基本弥赛亚观念上不可调和。

弥赛亚本来就不该是被崇拜的对象。他的主要使命是带来世界和平，使整个世界充满对上帝的认识 and 了解。

32 所罗门王是合法的王权继承人，拿丹不是合法的王权继承人。拿丹自己都没有合法王权，自然无法把合法王权传给玛利亚。玛利亚没有合法王权，自然不能传给耶稣。所以耶稣不可能通过玛利亚获得合法王权，耶稣不可能是弥赛亚。

33 《犹太圣经》，基督教的《新约》不是《犹太圣经》的一部分。

反驳基督教所谓“经文证据”

一个人正穿越森林，他注意到一棵大树上有个靶子，一支箭正中靶心。几码远之外，他注意到更多的靶子，每一个都是箭中靶心。后来，他遇到了这位“神箭手”。他问“神箭手”：“你是怎么成为百发百中的神箭高手的？”“神箭手”回答：“这太简单了：我先射箭，再画靶子。”

在考察基督教所谓“证明”耶稣是弥赛亚的“经文证据”时，我们应该经常问一下：到底是箭中靶心呢，还是靶箭心呢？换句话说：所谓“正经证据”是证据呢，还是错译、盗用、断章取义、凭空捏造呢？

下面是几例传教士“先射箭，后画靶”的“证明”方式。

例一：捏造《希伯来圣经》中不存在的“经文”

最容易实现的预言来是你自己编造的，基督教《新约》明证了这个道理，凭空捏造了许多“预言”并把它们归结到《希伯来圣经》。

基督教《新约·马太福音》声称耶稣是弥赛亚，因为他住在拿撒勒城。《新约》举出“经文证据”说：“（耶稣）来到拿撒勒城居住，应验了先知的预言‘他必被称为拿撒勒人’”（《马太福音》第2章第23节）。“拿撒勒人”，顾名思义：“拿撒勒（城）”这个地方的人，可是在《犹太圣经》时期，（以色列地）根本就没有“拿撒勒（城）”这个地名³⁴，《希伯来圣经》中根本就没有“拿撒勒（城）”这个地名。基督教凭空捏造了所谓“拿撒勒”预言。

例二：被错译的经文

如果一名传教士要使其传教活动有效果，就要避免使用原文《希伯来圣经》，而采用建筑于希腊文错译基础上的拙劣英译本。

在《罗马书》第11章第26节，基督教《圣经》引用《以赛亚书》第59章第

³⁴ 如今的以色列有“拿撒勒”这个城市。

29 节说：“如经上所记，必有一位救主，从锡安出来，要消除雅各家的一切罪恶。”意在支持基督教的观点，即弥赛亚会为我们除罪。然而，仔细审视希伯来原文就会发现《以赛亚书》第 59 章第 20 节的意思和基督教所说的相反。原文说：“必有拯救者来到锡安，来到雅各（族中）转离过犯的人（那里）。”弥赛亚的作用不是除去我们的罪，反而是我们要（先）从我们的罪中回转，弥赛亚才会到来！值得注意的是，许多基督教《圣经》译本正确翻译了《以赛亚书》那节经文，却在《新约·罗马书》中保留错误的翻译。

例三：被断章取义的经文

为了证明“处女生子”的概念，基督教《新约·马太福音》第 1 章第 22-23 节说：“这一切事成就，是要应验主借先知所说：一个**处女**³⁵将要怀孕生子，**他们**³⁶要称他的名为以马内利³⁷。”传教士说这应验了《以赛亚书》第 7 章第 14 节中的预言。而《以赛亚书》这节经文说的是：“这**年轻女子**³⁸怀孕了，她要生个男孩，**她**³⁹要称他的名，以马内利。⁴⁰”

原文与基督教“翻译”之间有多处不一致：

一）希伯来语中“Almah”的意思是**年轻女子**，而不是**处女**，这是圣经学者所承认的事实⁴¹。

35 基督教《圣经》中文译本——和合本——此处用的字眼是“童女”。

36 基督教《圣经》中文译本——和合本——此处用的字眼是“人”，没有清楚表达出“第三人称复数”形式。

37 “以马内利”的意思是神与我们同在。

38 原文用词不是“处女”。

39 阴性单数。

40 基督教和合本的“翻译”是“必有童女怀孕生子，给他起名叫以马内利。”基督教在“翻译”时把“年轻女子”改成“童女”（意图让人理解为处女），并且未能表达“她”的阴性单数形态。

41 一些传教士会说在《圣经》的一个古代希腊文译本——《七十士本》——中 70 位伟大的犹太拉比将希伯来文的“Almah”这个词翻译为希腊文的“Parthenos”，而这个词在希腊词语的意思就是处女。这个说法是错的，几个原因如下：一）这 70 位拉比并没有翻译《以赛亚书》，他们翻译了《圣经》头五卷书——《摩西五经》；事实上，《七十士本》的英文译本引言指出其中《摩西五经》部分翻译的最好，而《以赛亚书》翻译得很糟糕；

二) 原文“年轻女子”前面有个定冠词，指先知以赛亚在世时所认识的某个特定女子⁴²。

三) 原文说“她要称他名以马内利”，并非“他们称他名……”

除去上述所指出的错误翻译，如果我们完整阅读《以赛亚书》第7章，会发现基督徒应用经文时也脱离了上下文。

《以赛亚书》第7章的预言为了消除犹太国王阿哈兹（又译“亚哈”）的心理恐惧。当时这个国王当时害怕大马士革王和撒玛利亚王这两个国王即将入侵耶路撒冷，这是基督教故事中所说的耶稣降生之前月600年的事情。以赛亚先知所说针对的是时事，并非600年后基督教所说的耶稣诞生。《以赛亚书》第7章第16节的经文更清楚的表达了其时事性：“因为在这孩子还不晓得弃恶择善之先，你所憎恶的那二王之地，必致见弃。”

事实上，《以赛亚书》第8章就记载了关于第7章预言的应验。第8章第3节说以赛亚得了个儿子，第4节说：“因为在这小孩子不晓得叫父叫母之先，大马色的财宝，和撒玛利亚的掳物，必在亚述王面前搬了去。”这节经文⁴³完全排除了与600年后诞生的耶稣有任何联系。

例四：联系上下文，不可能指耶稣

基督教《新约·希伯来书》第1章第5节引用《犹太圣经·撒母耳记下》第7章第14节的话：“我要作他的父，他要作我的子。”基督教认为这引文是对耶稣的预言，指耶稣是上帝的儿子。然而，如果结合上下文完整看《撒母耳记下》中这句经文，（会发现基督教）《新约》只引用了半句经文，（漏掉的）下半句是：

二) 在《七十士本·创世纪》第34章第2-3节用“Parthenos”这个词指称已经遭受强暴的女性——显然是非处女；三) (如今) 传教士所引用的整本《七十士本》都不是原初到的译本，而是后世经过篡改过的版本。

42 而不是指好几百年之后基督教所说的“耶稣”。

43 明显说的是时政。

“他若犯了罪，我必用人的杖责打他，用人子⁴⁴的鞭责罚他。”这不可能符合基督教“耶稣无罪”的教义。此外，这句经文针对的是所罗门王，参见《历代志上》第22章第9-10节⁴⁵：“一个儿子要生于你，他必作平安的人。我必使他在众敌围困下平安。他名要叫**史罗默**（一译“**所罗门**”，意思是“他的和平”）。在他的日子，我必赐予以色列和平安宁。他必为我的名建造殿宇；**他要作我的子，我要作他的父**。我必坚定他的国位于以色列（之上），直到永远。”

《圣经》常用上帝的“儿子”来称呼人，实际上，也用于指称整个以色列民族，《出埃及记》第4章第22节说“以色列是我的儿子，我的长子。”

例五：不是“证据”的经文

传教士们错误的宣称耶稣应验了“弥赛亚要生于伯利恒”的预言。他们试图用《弥迦利亚》第5章第2节⁴⁶作为“证据”：

“你伯利恒·以法他，在犹大数‘千’⁴⁷中为小，从你，将为我出以色列的统治者，其出（身）自先前，自古时。”

这节经文并非预言弥赛亚的出生地是伯利恒，而是说弥赛亚的祖籍是伯利恒⁴⁸。这符合《圣经》所说弥赛亚是大卫王（来自伯利恒）的后代，参见《撒母耳记上》第16章第18节。

当基督教传教士把这节经文作为“证据”的时候，还混淆了“证明”（充分条件）和“条件”（必要条件）这两个概念，符合“条件”不等于能够“证明”什么。举例说，弥赛亚的条件之一是他必须是犹太人，但一个人符合“犹太人”这个条件并不能“证明”他就是弥赛亚，这世界上符合“犹太人”这个条件的人

44 原文中“人”是“亚当”这个词，“子”是复数。

45 基督教《和合本》中是第8-9节。

46 基督教《和合本》中是第2节。

47 基督教《和合本》把原文的“千”翻译成“城”。

48 弥赛亚的祖籍是伯利恒。

多了去了（显然不能证明他们都是弥赛亚）。基督教声称耶稣生在伯利恒“证明”不了什么，出生在伯利恒的人何止数千。

总结

这些例子显现了基督教传教士用“先射箭，后画靶”方式所带来的混乱（逻辑）。我们建议（当遇到传教士举出所谓“证明经文”的时候，去花些时间在上下文中认真查证经文。如果你遵循这个建议，真相自然见分晓。

常见问题

【问】 犹太人相信天堂和地狱吗？

【答】 尽管《犹太圣经》看起来（仅）关注今生，犹太信仰确实包括“天堂”和“来世”。《创世纪》第1章第26节说：“我们要按照我们的形象造人。”这节经文暗示人的双重属性——灵与肉。这点在《创世纪》第2章第17节中比较明显：“上帝用地上尘土形成了人（亚当），并将生命之灵吹进其鼻，那人（亚当）就成了活的灵魂。”

人死时，他的肉体回归大地，但精神灵魂将永生，《圣经》上说：“尘土要归于原属的大地，灵魂要归于赐灵的上帝。”（《传道书》第12章第7节）我们不相信永恒的诅咒和地狱。犹太教信仰中有类似“炼狱”的概念，灵魂在其中得到净化，然后回归上帝。（参见《诗篇》第49章第15节，《撒母耳记下》第14章第13节，《以赛亚书》第45章第17节）

如果想更多了解太教对天堂来世观，请参见推荐书目中的《If You Were God》。

【问】 犹太人相信撒旦吗？

【答】 在基督教信仰中，撒旦是堕落的天使，他拥有自由意志并反抗上帝。犹太教的撒旦观与基督教迥异。《以赛亚书》第45章第7节和《申命记》第13章说上帝创造了“作恶的诱惑”来考验我们是否忠于上帝。这就是为什么撒旦(Satan)在希伯来语中的意思是来挑战我们的“对手”（《民数记》第22章第22节⁴⁹）。我们的（在这个世界上）的使命就是要（迎接挑战）克服诱惑，做正确的事。“托辣”（《创世纪》第7章）教导说这使命我们力所能及。

49 基督教《和合本》译文：“神因他去就发了怒；耶和华的使者站在路上敌挡他。他骑着驴，有两个仆人跟随他。”其中的“抵挡”对应原文的“撒旦”。

【问】《以赛亚书》第 53 章中“上帝的仆人”是谁？

【答】传教士错误的断言整个《以赛亚书》第 53 章指耶稣是上帝“受苦的仆人”，为世界的罪而死。在断章取义且没有正确翻译的（的情况下），一个人很容易被愚弄，从而相信（传教士的）这个说法。

然而，如果一个人（有能力）正确阅读经文，显然以赛亚在说（将来）世上列国亲眼目睹弥赛亚（时代）犹太民族⁵⁰获得救赎时，列国会做何反应。首先，世人会感到震惊（因惊奇所见而以手遮口），他们从没想过这（数千年来屡）遭迫害、拒斥和鄙视的犹太民族竟然会得到（上帝）荣耀的救赎。其次，他们会思考为什么这获得（上帝）提拔的以色列（犹太民族）（历史上）遭受如此多的苦难。起先，他们以为这是因为上帝抛弃了犹太人；现在他们明白不是那么回事，现在他们明白列国（对犹太民族的迫害，对犹太民族犯下的滔天）罪行造成了犹太民族的苦难⁵¹。

【问】如果耶稣不是弥赛亚，那谁是？

【答】许多历史学家和神学家都承认基督教《福音书》片面描写了耶稣。这些学者不认可“耶稣是神，耶稣去掉了诫命（耶稣来了不用守律法了）”这样的观点。当历史、社会学、政治和神学等背景都考虑在内，他们得出结论：耶稣仅仅是一个人，他有很强的弥赛亚热情，但他失败了。

（基督教之所以相信）“耶稣是神，律法不再有效”的教义，是受了保罗的影响，以及后来的罗马帝国皇帝君士坦丁的政治影响。（耶稣之后的基督徒）创

50 整本《以赛亚书》都将犹太民族（视为一个整体，统）称为“上帝的仆人”（原文“仆人”这个词用得是单数形式），例：《以赛亚书》第 41 章第 8 节，《以赛亚书》第 49 章第 3 节。

51 《以赛亚书》第 53 章第 5 节说：“他（以色列）因我们（列国）的过犯而遭受伤害，因我们的罪孽而遭受压迫。”基督教《和合本》把“因”(because of, from)翻译成“为”(for)，以配合基督教“耶稣为世人而死，耶稣之死为世人除去了罪”之类的教义。《以赛亚书》第 53 章第 8 节说：“因我民之过犯，击打（临）到他们。”其中的“他们”是复数，不可能指一个人（基督教所说的耶稣）。复数的“他们”在基督教《和合本》的翻译中没有显示。同样的“他们”出现在《诗篇》第 99 篇第 7 节，在此节，基督教《和合本》诚实地把“他们”翻译出来。

造出了一个耶稣自己都不会认可的（新）宗教（——基督教）。基督教后来广泛传播、信众甚多，主要得益于（联合）罗马帝国政治强权⁵²。如果仔细阅读基督教《新约》，并考虑到当时社会主流状况和共存的诸多（宗教）流派，也会验证前面所述学者的观点。

学者观点的另一个佐证是公元头四个世纪存在的“贫穷派” (Ebionite)，一个早期的基督教派别。派认为他们有义务遵守诫命，且不认为耶稣是神。有证据表明，“贫穷派”是耶稣最初门徒的直系后裔，他们保存了原初对耶稣的人性弥赛亚信仰⁵³。“贫穷派”因不接受与《圣经》抵触的《尼西亚信条》而被（与帝国建立战略伙伴关系⁵⁴的）罗马教会驱逐。

【问】如今犹太支派已经没有国王了，弥赛亚是不是来不了了？

【答】传教士们常引用《创世纪》第 49 章第 10 的话：“圭必不离犹大，杖必不离他两脚之间，直等细罗⁵⁵来到。”他们想以此证明弥赛亚已经到过了，因为犹太支派中没有人做以色列国王很长很长时间了⁵⁶。传教士的这个观点是错误的，原因有以下两点：1) 这节经文实际说的是合法王权⁵⁷永远属于犹太支派,直到（且包含）弥赛亚到来的时候；2)如果依从传教士的逻辑认为弥赛亚必定在历史上犹太支派尚有国王实际当政的时候来过了，那么耶稣也不可能是弥赛亚，因为在耶稣诞生前 100 多年的马卡比家族和献殿节时代，犹太支派已经没有人做国王实际行使统治权了。

52 译者知道许多基督徒学到的历史和本文所说的历史大相径庭。如果展开历史讨论，那是个很大的话题。

53 信仰耶稣是弥赛亚，且弥赛亚是人不是神。后来崛起的“三位一体派”基督教相信弥赛亚是神，耶稣是弥赛亚也是神。

54 基督教成为罗马帝国国教促进了基督教的发展和普及。在这个过程中，许多希腊-罗马异教信仰成分——比如“三位”“复活”和“处女生子”——被吸纳进基督教。

55 弥赛亚。

56 经文说直到弥赛亚来的时候，犹太支派一定有不断有人坐在王位上。历史犹太人的国家早就被灭了，也不再出国王了，如果要符合经文，那么弥赛亚一定在犹太支派尚有国王的时候就已经来临了。

57 不一定要实际执政。

传教士还说由于所有的犹太人的家谱都只保存在（耶路撒冷）圣殿中，既然圣殿（和其中的家谱）都被罗马人销毁了，（如今）没有人可以证明他自己的犹太血统。传教士的这个说法完全错误，《圣经·以斯拉记》第2章中明确指出私人家谱不保存在圣殿里。实际上，直到如今，仍有许许多多的犹太人能够追溯他们谱系到犹大支派和大卫王。

【问】为什么传教士们宣称弥赛亚会在第二神殿被毁之前到来？

【答】传教士错误地认为“这殿后来的荣耀，必大过先前的荣耀。”（《哈该书》第2章第9节）证明了弥赛亚必定会在第二圣殿期间到来。他们认为，尽管第二圣殿在“硬件”上比第一圣殿豪华，但第二圣殿缺少上帝荣耀的显现（所以弥赛亚肯定在第二圣殿时期来过了）⁵⁸。传教士的“循环逻辑”首先假设犹太人缺点什么；然后说缺什么呢？回答说缺“荣耀”；那什么是“荣耀”呢？回答说必定是耶稣⁵⁹。

传教士错误地引用拉比文献，试图支持“弥赛亚必定在第二圣殿被毁之前来过了”的观点。（实际上）拉比文献并没有说这样说。拉比文献说的是在第二圣殿毁灭之时，存在“弥赛亚降临”的可能性。这类似于“生病伊始，治疗开始”⁶⁰。

“托辣”的教导着重“世界之创造”和“犹太人大流散”的终极意义。“创世”是为了在俗世彰显神性，如《以赛亚书》第11章第9节所述：“……认识耶和

58 传教士的逻辑大概是这样的：既然那节经文说第二圣殿比第一圣殿荣耀，并且第二圣殿实际上缺少第一圣殿所有的上帝的荣耀的现象，那么第二圣殿必定有第一圣殿所没有的东西才能符合那节经文。我们就说耶稣是弥赛亚，弥赛亚就是神本身，所以弥赛亚是更大的荣耀，耶稣生活在第二圣殿时期；这样，耶稣与第二圣殿之和大于第一圣殿。如此既能符合经文，又能证明耶稣是弥赛亚。

59 这个“循环逻辑”的继续可能是这样的：那为什么耶稣是“荣耀”呢？因为犹太人缺点什么；犹太人缺什么呢？“荣耀”；什么是“荣耀”呢？耶稣；为啥是耶稣呢？因为犹太人缺少点什么；犹太人缺什么呢？“荣耀”；什么是“荣耀”呢？耶稣；为啥耶稣是“荣耀”呢？因为犹太人缺少点什么……如此循环往复。

60 译者不太理解此处原文，勉强翻译。

华的知识要充满遍地，好像水充满洋海一般”；另有《以赛亚书》第40章第5节说：“耶和华的荣耀必然显现，凡有血气的，必一同看见，因为这是耶和华亲口说的。”与此相称，当拉比教导说第二圣殿的”荣耀“超过第一圣殿的时候，意思是建筑体量更大、更华美、并且矗立的时间更长，意思是这个物质世界⁶¹在第二圣殿时期更多地参与彰显上帝的荣耀。在第二圣殿被毁之后，对上帝的彰显贯穿于随后的“犹太人大流散”之中。

“大流散”不仅促使我们改正错误，也促进我们将上帝的神性体现到整个世界。从《大利未记》⁶²第13章第5节和《弥迦书》第7章第15节中我们了解到：

“客居埃及”是后来的“犹太人流散”的先兆。除了这层简单含义，“客居埃及”还有更深的意义，在《创世纪》第45章第7-8节中，约瑟说上帝让他流亡埃及有积极的意义。此外，上帝在《创世纪》第15章第13节中告诉亚拉伯罕“寄居埃及”有“升华”那地物质财富的意义。

同样，犹太人经历的所有“流散”有更多的意义，既是一种“赎罪”的方式，也是为了启示整个世界意识到上帝的存在。

61 希伯来语中“世界”这个词和“隐藏”的字根相同。隐含的意思是这个物质世界隐藏了贯穿其中的神性，我们的使命是在这个世界显现神性，侍奉上帝，使“光明胜过黑暗”（《传道书》第2章第13节。

62 此书不包括在《圣经》之中，世人鲜有耳闻。

推荐书目

- 1) Baigent, Michael and Leigh, Richard. *The Dead Sea Scrolls Deception*. New York: Touchstone, 1991.
- 2) Berger, David, and Wyschograd, Michael. *Jews and Jewish Christianity*. New York: Ktav, 1978.
- 3) Bleich, David J. *With Perfect Faith*. New York: Ktav, 1983.
Excellent work on the Thirteen Foundations of Jewish faith.
- 4) Clorfene, Chaim and Rogalsky, Yakov. *The Path of the Righteous Gentile*. Southfield, MI: Targum Press, 1987.
An in-depth and practical analysis of the Seven Laws of the Children of Noah, the moral standards for the non-Jewish world.
- 5) Conway, Flo, and Siegelman, Jim. *Holy Terror*. Garden City: Doubleday, 1982.
- 6) Hay, Malcolm. *The Roots of Christian Anti-Semitism*. New York: Freedom Library Press, 1981.
- 7) Kaplan, Aryeh. *If You Were G-d*. New York: NCSY/Orthodox Union, 1983.
- 8) Kaplan, Aryeh. *The Infinite Light*. New York: NCSY/Orthodox Union, 1981.
- 9) Kaplan, Aryeh. *The Real Messiah*. New York: NCSY/Orthodox Union, 1976.
An excellent overview of the missionary phenomenon. Though not a comprehensive work, this book is a good starter for those desiring to understand the issues involved.
- 10) Maccoby, Hyam. *The Mythmaker - Paul and the Invention of Christianity*. San Francisco: Harper & Row, 1986.

- 11) Prager, Dennis and Telushkin, Joseph. *Why The Jews*. New York: Simon & Schuster, 1983.

An excellent overview of the reasons for anti-Semitism.

- 12) Sargant, William. *Battle for the Mind*. Baltimore, MD: ISHK/Malor, rev 1997.

- 13) Sigal, Gerald. *The Jew and the Christian Missionary, A Jewish Response to Missionary Christianity*. New York: Ktav, 1981.

The approach and material in Sigal's book make it one of the best source books for anti-missionary training. The scholarship contained in these pages is worth mastering.

- 14) Twerski, Abraham . *Living Each Day*. New York: Mesorah, 1988.

原作还有一些对犹太家庭的建议和一些人的离教⁶³经历。我翻译这本手册的目的在于让中国人了解为什么犹太人不信耶稣是弥赛亚，而不在于向中国人提供离教服务。手册剩下的内容我就不翻译了，有兴趣的人请阅读英文原作。

63 指脱离基督教，下同。

空白页

This clear, concise and easy-to-read handbook is made available to you through **Jews for Judaism**, the only full-time counter-missionary resource and outreach organization spanning the world. **Jews for Judaism's** Crisis Intervention Centers promote Jewish continuity by confronting assimilation and by counteracting deceptive Christian missionary efforts directed toward Jews.

This booklet is an excellent resource for rabbis, educators, parents, students and young adults. The information it provides is both educational and effective. It is a superb inoculation against missionary efforts.

If **Jews for Judaism** can be of service to you or anyone that you know, please contact us at:

JEWS FOR JUDAISM

2795 Bathurst St., PO Box 41032
Toronto, ON Canada M6B 4J6
www.jewsforjudaism.ca

For further information, assistance, or to arrange a speaker, please contact one of these **Jews for Judaism** branches:

Toronto	416-789-0020
Baltimore	410-602-0276
Los Angeles	310-556-3344
Johannesburg	2710-214-2600
Sydney	04-1051-3770

**Jews for
Judaism**

KEEPING JEWS JEWISH